（上接B239版）

高管团队个人奖金=个人岗位绩效奖金+个人分成奖金
个人岗位绩效奖金=个人岗位绩效奖金基数×绩效奖金系数
个人分成奖金=个人岗位绩效奖金基数×分成奖金系数×个人分成奖金系数

3. 2023年经营管理绩效目标根据《经营管理绩效考核办法》有关规定，董事会与管理层签订了《2024年度企业经营管理绩效目标责任书》：

（1）主要经济指标是评价企业绩效的核心量化指标，主要经济指标为75分，包括：销售量、主营业务收入、净利润、净资产收益率、存货周转率、应收账款周转率。

（2）分类评议指标包括：财务管理指标、项目建设、技术创新、安全环保、廉洁自律等具体指标，具体考核项目及评分标准按照《华峰化学2024年度企业经营管理绩效考核细则》执行。财务管理指标25分和其他加减分项（最多加10分，最多扣20分）。

（3）考核结果应用年度绩效考核结果与企业经营管理团队绩效薪酬挂钩，并实行超目标利润奖励。同时董事会依据绩效考核结果对企业经营管理团队实施奖惩与任免。

（七）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确认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关于华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报告》，登载于2024年4月20日的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八）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具体内容详见 2024年4月20日的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九）会议以 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董事尤飞宇、尤飞煌作为关联董事回避表决。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关于预计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登载于2024年4月20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十）会议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公告》，登载于2024年4月20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十一）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2023年度薪酬的议案》。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2023年年度报告》全文“第四节、五”，登载于2024年4月20日的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十二）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票据池业务的议案》。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关于开展票据池业务的公告》，登载于2024年4月20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十三）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登载于2024年4月20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十四）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及提供担保的议案》。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及提供担保的公告》，登载于2024年4月20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十五）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23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本议案须经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实施。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3年度，本公司母公司实现净利润565,936,398.53元，扣除按10%提取的法定盈余公积56,593,639.85元，扣除2022年度利润分配现金红利744,381,584.55元，加上母公司年初未分配利润1,876,018,262.45元，截止2023年12月31日，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1,640,979,436.58元。截止2023年12月31日，合并报表中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15,366,396,219.10元。综上，根据孰低原则，本年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1,640,979,436.58元。

在综合考虑公司盈利前景、资产状况及市场环境的前提下，拟以最新总股本4,962,543,897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送现金红利人民币1.5元（含税），共用利润744,381,584.55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该分配方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

如在本公司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十六）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23年度社会责任报告》。具体内容详见2024年4月20日的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十七）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具体内容详见2024年4月20日的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十八）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登载于2024年4月20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十九）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登载于2024年4月20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二十）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登载于2024年4月20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二十一）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董事会议事规则》，登载于2024年4月20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二十二）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登载于2024年4月20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二十三）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登载于2024年4月20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二十四）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登载于2024年4月20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二十五）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登载于2024年4月20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二十六）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登载于2024年4月20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二十七）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制度》，登载于2024年4月20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二十八）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暨投资者交流会的议案》。

鉴于公司的整体工作安排需要，公司拟择期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暨投资者交流会，并授权公司董事长决定召开会议的具体时间，公司将根据整体工作安排另行发布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及相关公告。

三、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

独立董事对本次会议相关事项发表了的事前认可，登载于2024年4月20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四、备查文件

（一）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二）独立董事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

华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19日

证券代码：002064　证券简称：华峰化学　公告编号：2024-005

华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录、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华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4月8日以电子邮件或书面专人送达等方式发出，会议于2024年4月18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监事5人，实到5人，由监事会主席王利女士召集与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事项：

（一）以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具体内容登载于2024年4月20日的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以 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23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具体内容登载于2024年4月20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华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以5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具体内容登载于2024年4月20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华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四）以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具体内容登载于2024年4月20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五）以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具体内容登载于2024年4月20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以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议案》，具体内容登载于2024年4月20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七）以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2023年度薪酬的议案》，具体内容登载于2024年4月20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八）以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票据池业务的议案》，具体内容登载于2024年4月20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以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具体内容登载于2024年4月20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以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及提供担保的议案》，具体内容登载于2024年4月20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以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23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具体内容登载于2024年4月20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以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具体内容登载于2024年4月20日的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情况，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具体规范于 2023年12月31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与财务报告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

（十三）以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具体内容登载于2024年4月20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修订的最新会计准则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财政部、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公司及所有股东的利益；董事会对该事项的审议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

三、备查文件

（一）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华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4月19日

证券代码：002064　证券简称：华峰化学　公告编号：2024-006

华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2号——公告格式（2023年12月修订）》的相关规定，本公司就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作如下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根据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4150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普通股股票329,024,676股，发行价格8.51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2,799,999,992.76元，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扣除含税保荐承销费16,174,999.94元后，向公司实际缴入2,783,824,992.82元，均为货币资金。

扣除各项不含税发行费用26,707,547.08元，募集资金净额为2,773,292,445.68元，其中计入股本329,024,676.00元，计入资本溢价2,444,267,769.68元。

截至2022年3月10日，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由其出具信会师报字[2022]第ZB10082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备注
期初余额/2022年收到募集资金净额	2,773,292,445.68	A
减：以前年度使用金额	1,117,478,062.46	①
减：本期使用金额	415,351,830.98	②
累计使用金额（小计）（注）	1,532,829,893.44	B=①+②
加：以前年度利息手续费后利息收入	45,836,569.05	③
加：本期扣除手续费后利息收入	50,235,189.86	④
累计扣除手续费后利息收入（小计）	96,071,748.91	C=③+④
期末余额	1,336,534,301.15	D=A-B+C

注：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项目累计投入1,532,829,893.44元。其中，直接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318,021,601.01元，置换募集资金到位后承兑汇票支出528,091,392.43 元，置换募集资金到位前投入686,716,900.00元。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为规范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及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华峰重庆氨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氨纶”）与保荐机构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以及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实施专户管理，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以上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制定的募集资金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的过程中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净额拟全部投向年产30万吨差别化氨纶扩建项目。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及重庆氨纶开设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开户公司	开户银行	专户账号	初时存放金额	截止日余额
华峰化学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瑞安支行	1203281029000243104	2,783,824,992.82	注销（注）
重庆氨纶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瑞安支行	1203281029000243228		1,034,800,550.78
重庆氨纶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瑞安市支行	403980742696		301,733,741.37
合计			2,783,824,992.82	1,336,534,301.15

注：公司于2023年6月办理了“1203281029000243104”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注销手续，相关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2023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2年4月29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的议案》，同意置换截至2022年3月31日，公司以自筹资金投入募投项目共计686,716,900.00元。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前述金额进行了审核，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2]第ZF10551号《华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置换专项鉴证报告》。

（四）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五）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公司于2022年3月31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余额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将募集资金余额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

（六）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或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七）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使用的情况。

（八）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1,336,534,301.15元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中。

（九）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 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文件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违规的情况。

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华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19日

附表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3年度

编制单位：华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单位：元

募集资金总额			2,773,292,445.68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15,351,830.98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532,829,893.44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年产30万吨差别化氨纶扩建项目	否	2,773,292,445.68	2,773,292,445.68	415,351,830.98	1,532,829,893.44	55.27%	2025年2月	51,083,994.32	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2,773,292,445.68	2,773,292,445.68	415,351,830.98	1,532,829,893.44	55.27%		51,083,994.32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合计		2,773,292,445.68	2,773,292,445.68	415,351,830.98	1,532,829,893.44	55.27%		51,083,994.32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2年4月29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的议案》，同意置换截至2022年3月31日，公司以自筹资金投入募投项目共计686,716,900.00元。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前述金额进行了审核，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2]第ZF10551号《华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置换专项鉴证报告》。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公司于2022年3月31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余额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将募集资金余额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1,336,534,301.15元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中。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注：本项目分期开展建设，截止2023年12月31日，已建设完成100000吨/年差别化氨纶扩建项目，建成部分本年度实现的效益已达到预计效益。

证券代码：002064　证券简称：华峰化学　公告编号：2024-007

华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华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华峰化学”）于2024年4月18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预计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董事尤飞宇、尤飞煌作为关联董事回避表决本议案。本议案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关联交易概述

公司（含控股子公司）预计2024年度将与如下关联方发生日常关联交易：华峰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峰集团”）及其下属公司、浙江华峰热塑性聚氨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峰热塑性”）、浙江华峰合成树脂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峰合成”）、重庆华峰锦纶纤维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峰锦纶”）、重庆华峰聚酰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聚酰胺”）、温州民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温州民商银行”）。预计公司（含控股子公司）与上述关联方 2024年度发生日常关联交易的总金额不超过734,000万元。

（二）2024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2024年预计金额	2024年1-3月发生金额	2023年发生金额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华峰集团及其下属公司注	采购软件、物流运输、物业、危废处置等服务；采购辅助材料等商品	37,500	6,411	28,265
向关联人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重庆聚酰胺	己二酸、水电气等商品	285,000	53,217	152,684
	华峰热塑性	己二酸、聚酯多元醇、水电气等商品	24,500	3,135	34,445
	华峰锦纶	己二酸、水电气等商品	81,000	12,545	44,800
	华峰合成	己二酸、聚酯多元醇、水电气等商品	180,500	28,194	66,988
	华峰集团及其下属公司注	己二酸、聚酯多元醇、水电气等商品；物流运输、劳务等服务	110,000	15,624	64,654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华峰集团及其下属公司注	向关联人出租房产、设备	1,500	228	837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华峰集团及其下属公司注	向关联人承租房产、设备	1,500	237	946
本公司作为存款方	温州民商银行	向关联人收取利息	12,500	475	11,288.23
合计			734,000	120,065	404,908

注：1.因与单一关联人发生交易金额未达到公司上一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0.5%，以华峰集团及其下属企业进行合并列示。

2.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存放于温州民商银行的日均存款余额不超过30亿元。

（三）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2023年发生金额	2023年原预计金额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披露日期及索引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华峰集团及其下属公司注	采购软件、物流运输、物业、危废处置等服务；采购辅助材料等商品	28,265	33,500	0.83%	84%	2023年4月27日公告编号2023-008 http://www.cninfo.com.cn/
向关联人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重庆聚酰胺	己二酸、水电气等商品	152,684	305,000	14.29%	42%	
	华峰热塑性	己二酸、聚酯多元醇、水电气等商品	34,445	105,000	2.96%	33%	
	华峰锦纶	己二酸、水电气等商品	44,800	83,500	4.18%	54%	
	华峰合成	己二酸、聚酯多元醇、水电气等商品	66,988	50,000	5.67%	134%	
	华峰集团及其下属公司注	己二酸、水电气等商品	64,654	98,000	5.50%	66%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华峰集团及其下属公司注	向关联人出租房产、设备等	837	1,500	100%	56%	
	华峰集团及其下属公司注	向关联人承租房产、设备等	946	1,500	23.58%	63%	
合计			393,619	738,000		53%	
公司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2023年度公司与华峰合成日常关联交易金额的实际发生数超过预计总金额34%，主要原因系外部市场变化导致相关关联方业务需求增加；2023年度公司与同一控制下单一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的实际发生额不足预计总金额80%的，主要原因系外部宏观经济和市场新因素导致产品价格下降，相关关联方业务需求减少。上述差异属于正常经营行为，对公司日常经营及业绩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公司独立董事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均遵循公平、公正的市场原则，以市场价格为定价依据进行。公司2023年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产生差异属于正常经营行为，交易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本期以及未来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注：因与单一关联人发生交易金额未达到公司上一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0.5%，以华峰集团及其下属企业进行合并列示。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

关联人名称	注册地址	法定代表人	注册资本	主营业务（经营范围）
华峰集团	浙江省温州市瑞安市瑞安经济开发区开发区大道1688号	尤飞宇	138680万元人民币	一般项目：合成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合成材料销售；新材料技术研发；生物基材料制造；生物基材料销售；生物基材料技术研发；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塑料制品销售；塑料制品制造；合成纤维销售；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金属材料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企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工程管理服务；物业管理；品牌管理；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危险化学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重庆聚酰胺	重庆市涪陵区白涛化工园区武陵大道66号	尤飞锋	30000万元人民币	许可项目：危险化学品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
华峰锦纶	重庆市涪陵区白涛化工园区武陵大道66号	尤飞锋	10000万元人民币	合成纤维制造；合成纤维销售；合成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合成材料销售；新材料技术研发。
华峰热塑性	浙江省温州市瑞安市上望街道临源路1199号	尤飞煌	8000万元人民币	热塑性聚氨酯系列产品、热熔胶系列产品、塑料制品的研发、制造和销售；塑料及化工原料（不含危险化学品）的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
华峰合成	浙江省温州市瑞安市上望街道铜盘路1号	尤飞煌	30800万元人民币	一般项目：工程塑料及合成树脂制造；工程塑料及合成树脂销售；合成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合成材料销售；塑料制品制造；塑料制品销售；密封用填料制造；密封用填料销售；密封胶制造；生物基材料制造；生物基材料销售；涂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涂料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新材料技术研发；生物基材料技术研发；金属包装容器及材料制造；金属包装容器及材料销售；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危险化学品生产；危险化学品经营；危险废物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温州民商银行	浙江省温州市鹿城区市府路525号同人银座大厦相楼一至三层	侯金东	200000万人民币	许可项目：银行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二）关联方主要财务数据、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以及履约能力分析

单位：万元

关联人名称	关联人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	2023.12.31总资产	2023.12.31净资产	2023年度营业收入	2023年度净利润	履约能力分析
华峰集团	本公司的控股母公司	2,493,961	1,653,457	167,141	5,804	该公司依法持续经营，经营状况良好，不存在履约能力障碍。
重庆聚酰胺	与本公司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237,137	183,205	198,722	5,026	该公司依法持续经营，经营状况良好，不存在履约能力障碍。
重庆锦纶	与本公司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83,077	16,176	120,728	4,049	该公司依法持续经营，经营状况良好，不存在履约能力障碍。
华峰热塑性	与本公司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223,260	61,223	289,800	14,977	该公司依法持续经营，经营状况良好，不存在履约能力障碍。
华峰合成	与本公司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475,322	186,868	341,993	29,115	该公司依法持续经营，经营状况良好，不存在履约能力障碍。
温州民商银行	重要的合资企业或联营企业	4,329,700	379,268	110,835	50,456	该公司依法持续经营，经营状况良好，不存在履约能力障碍。

注：以上关联方公司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1、定价政策、定价依据

本公司与上述关联方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是在双方日常业务过程中依照一般商业条款所进行的，交易价格均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依据市场公允价格确定。

2、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本公司与关联方的交易均以合同方式明确各方的权利与义务，包括交易价格、付款安排和结算方式等。交易以市场化运作，符合公司及股东的整体利益，不存在损害本公司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一）关联交易的必要性

公司向关联人采购商品、接受劳务的日常关联交易主要为采购软件、物流运输、物业、危废处置等服务及采购辅助材料等商品，主要是基于关联方专业性、服务能力及业务协同效应等方面考虑，日常关联采购交易金额占公司主营业务采购的比例较低，对公司生产经营不存在重大影响。

公司向关联人出售商品、提供劳务的日常关联交易主要为向关联方销售己二酸产品，主要原因是己二酸为大宗化工原料，厂商集中度较高，公司系国内最大的己二酸生产企业，不仅在规模、产品质量等方面具有竞争优势，亦是为数不多的供应商选择之一。

（二）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上述关联交易为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需要，有利于公司与相关关联方发挥业务协同效应，更好地开展主营业务。公司关联交易公平、合理，交易价格参照市场价格，定价公允，对公司生产经营不构成不利影响或损害公司利益，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公司不会对上述关联方形成依赖。

五、独立董事事前认可

独立董事已事先对有关情况进行了认真的核查，同意将此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同时关联董事应履行回避表决程序。

六、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华峰化学预计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予以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已事先对有关情况进行了事前认可，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上述关联交易预计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公司上述预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为公司开展日常经营活动所需，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因此，保荐机构对华峰化学预计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事项无异议。

七、备查文件

（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二）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三）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

（四）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关于华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预计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核查意见。

华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19日

证券代码：002064　证券简称：华峰化学　公告编号：2024-009

华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开展票据池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华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华峰化学”）于2024年4月18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开展票据池业务的议案》。该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一、票据池业务情况概述

（一）业务概述

票据池指银行为客户提供商